

致：立法會秘書處

關於 2017 年 7 月 21 日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會議
(建議於大嶼山北面設立新主要航道) 提供意見

=====

本人溫志光現任職 珠江船務高速船有限公司(安全監督部副總經理)，港口行動委員會委員及高速船諮詢委員會成員。

隨著社會及港口發展的需要及避免人為的意外事故再發生在以上水域設立新航道有急切的需要，過往很多事故發生都是沒有清晰界定航行路線所致，現時該水域相當繁忙及複雜，如機場 3 跑工程、屯門至機場海事工程及需要滿足環評要求的沙洲及籬鼓洲都有限速區等等。

作為業界一份子基於航行及人命安全的大前題下，完全同意在上述水域設立新航道避免再發生海上意外。

謝謝

2017 年 7 月 20 日



溫志光謹啟